

基隆市消防局住宅用火災警報器成功案例教育資料

一、案由：

本案為煮菜未關閉爐火冒煙，住警器偵測到煙霧發出警報聲響，為住警器成功預警案例。

二、火災概要：

- (一)時間：112 年 05 月 26 日 16 時 58 分。
- (二)地點：基隆市仁愛區劉銘傳路 0 巷 0 弄 0 號 0 樓
- (三)建築物情形：RC 構造 4 樓公寓。
- (四)起火處：廚房；起火原因：煮菜燒焦。
- (五)人員避難情形：屋主在家睡覺未關閉爐火，路人看見煙霧散出報案，由消防人敲門叫醒屋主關閉爐火。
- (六)初期滅火：無。
- (七)消防人員搶救過程：到場立即敲門叫醒屋主關閉爐火。
- (八)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動作情形：
 - 1、設置位置：走廊。
 - 2、動作情形：有動作。
- (九)人員傷亡情形：無。

三、檢討分析：

- (一)住警器於 110 年 ☐ 自行購置 ☒ 補助裝設，共 1 只。
- (二)本案起火原因：煮菜燒焦。

四、策進作為：

- (一)預防對策：
 - 1、宣導民眾應做到「人離火滅」，並避免將報紙等易燃物品放置於瓦斯爐附近，引燃火災。
 - 2、平時家裡應具備居家三寶(滅火器、照明燈、住警器)，強化住宅防火設備。
 - 3、持續向民眾宣導裝設住警器並請住戶自行購買、裝設於各寢室、走廊及樓梯，並每月自行檢測功能是否正常。
 - 4、宣導民眾火災初期應變作為：

(1)發現火災，若火在身邊，應立即大叫『失火了！失火了！失火了！』，並依家庭逃生計畫所規劃之路線逃生，到安全地方撥打 119 報案；絕不可躲於衣櫥、床底、廁所。

(2)發現火災，若火在門外，逃生時摸上方門板察看，不燙或無煙，開門逃出並關門延緩火勢；若門板燙或開門見濃煙，關門、開窗、等待救援設法逃生；在單一出口或易燃隔間居室發現門板燙或開門見濃煙，用低姿勢爬到最近有出口之區劃空間關門、開窗、等待救援設法逃生。

(二)及時宣導作為：

1、FB 或 LINE 即時宣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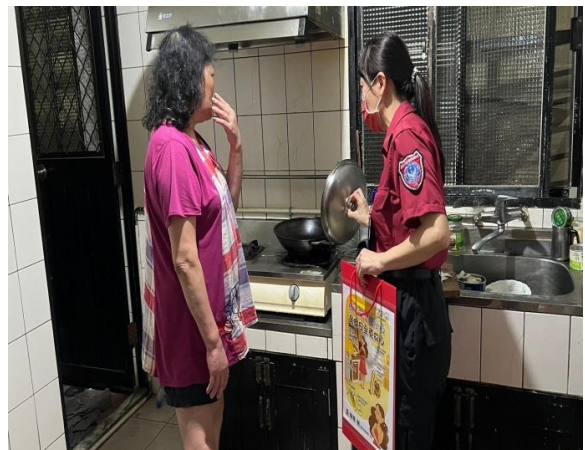


圖片說明： 利用臉書進行宣導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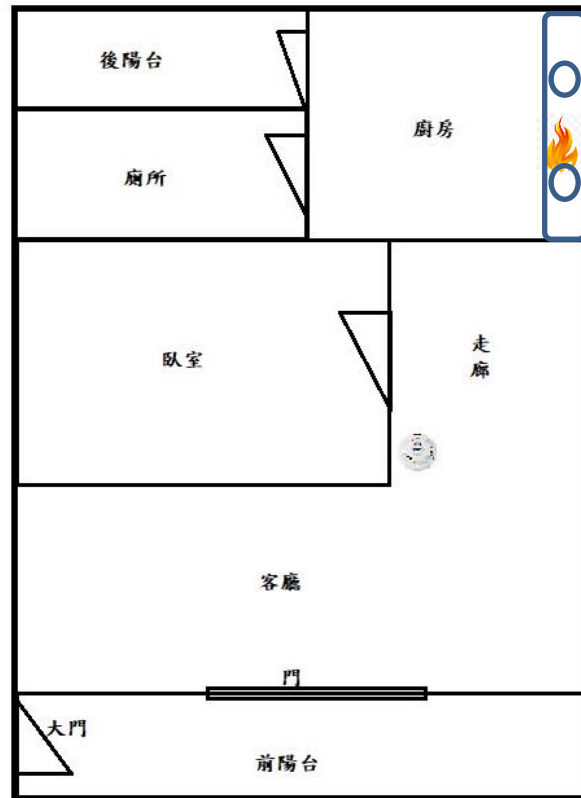
圖片說明： 利用 Line 群組進行宣導

2、災後宣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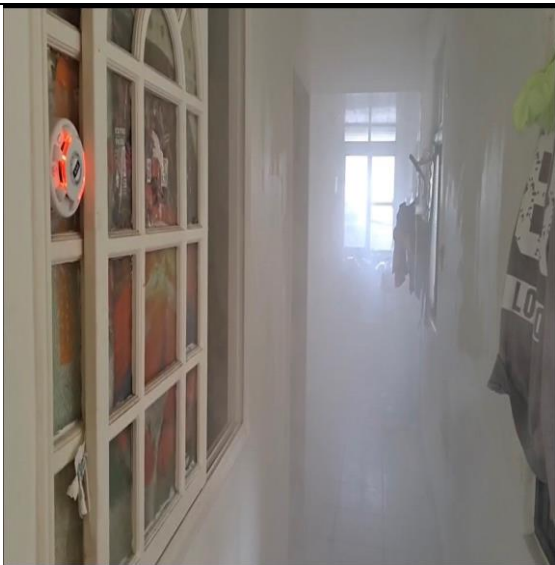


圖片說明：結合宣導分隊實施災後居家訪視

伍、現場平面圖：



六、現場照片：



圖片說明：屋內煙燻情形



圖片說明：燒焦的鍋具